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54044南投市中興新村光華路6號

承辦人：游韋菁

電話：049-2347453

傳真：049-2394310

電子信箱：ywec@mail.swcb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農水保字第1071858123D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pdf檔(含法規命令條文)(107審監辦法第3條修正條文修正條文.odt、發布令掃描檔1070921審監辦法第3條.pdf)

主旨：「水土保持計畫審核監督辦法」第3條，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107年9月21日以農水保字第1071858123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（含法規命令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(附發布令pdf檔，請刊登公報)、臺北市府、新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會法規會、本會水土保持局(法規小組)、本會水土保持局(秘書室)、本會水土保持局(技術研究發展小組，請刊登網站)、本會水土保持局(監測管理組)(均含附件)

2018-09-21
09:32:24
章



1070378611